

110 學年度續招報到確認單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就學區：_____，畢業國中：_____

續招入學管道獲錄取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_____科，茲依簡章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 已報到之學生(或已報到且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錄取資格者)，不得再行報名參加 110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
- 二、 已報到之學生，如欲報名參加 110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應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由學生及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後以親送錄取學校辦理，或因疫情影響得以「線上、傳真」方式傳送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- 三、 本人同意報到入學，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或因疫情影響無法繳交畢業證書，特簽此報到確認單，並於報到學校規範之日期或註冊時繳交畢業證書。

此致

_____學校(學校傳真： 02-2270-0438)

學生簽名：_____，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行動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_____月 _____日